

#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教育厅 文件 共青团山东省委

鲁水节函字〔2021〕3号

---

## 省水利厅 省教育厅 共青团山东省委 关于转发开展“第二届全国节约用水 知识大赛”的通知

各市水利（水务）局，教育局，共青团各市委，各大企业、高等学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做出的“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战略部署，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有关要求，在全社会大力普及节约用水知识，提高公众节约用水意识和能力，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利部、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决定举办“第二届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开展好本次大赛，重点以青少年为对象，让节水知识进校园、进社区、

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广泛动员社会公众踊跃参与大赛活动。

各单位在大赛结束后，要认真做好活动总结工作，请于5月28日前将活动宣传经验做法、参加活动人员数量等情况报省水利厅。省水利厅将适时总结推广各地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节水宣传教育广泛、深入、持久开展，营造全社会节约用水良好氛围。

联系人：刘萍

联系电话：0531-86974110

电子邮箱：jieshuiban@shandong.cn

附件：1. 水利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的通知；

2. 第二届节水大赛海报。



2021年4月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山东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1年4月1日印发

---

# 水利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文件

水节约〔2021〕86 号

---

## 水利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关于举办“第二届 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的通知

部机关各司局,部直属各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作出的“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战略部署,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有关要求,在全社会大力普及节约用水知识,提高公众节约用水意识和能力,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利部、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决定举办

“第二届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组织**

指导单位：水利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主办单位：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

承办单位：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水利部节约用水促进中心、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

### **二、竞赛内容**

本次大赛考题范围主要包括：我国基本水情、节约用水基本知识、节约用水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农业节约用水、工业节约用水、城镇生活与服务业节约用水、非常规水利用、国外节约用水经验做法、节水行为规范等内容。

### **三、参赛人员**

广大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

### **四、竞赛方式及时间安排**

#### **1. 竞赛方式**

竞赛方式为线上答题，分四个阶段：

一是大赛启动阶段。拟于3月22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在水利部机关以视频会的形式举行大赛启动仪式，部机关司局和在京直属有关单位负责人在水利部机关南楼二层多功能厅参会，京外直属单位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人及负责节水和宣传工作的部门负责人使用水利蓝信视频系统参加。为扩大活动影响，本次大赛与抖音合作，推出“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官方账号。

二是大赛知识普及阶段。大赛启动后，3月23日—4月22日，通过水利部网站（[www.mwr.gov.cn](http://www.mwr.gov.cn)）、水利部官方微信公众

号“中国水利”、抖音“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号、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官方微信公众号开展节水知识普及。

三是线上答题阶段。4月23日—5月22日,参与答题者可分别通过水利部官方微信公众号登录进入或直接进入“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渠道参与有奖答题。答题时间为30天。

四是总结表扬阶段。拟于8月底前,组委会对大赛工作进行全面总结,通过大数据分析各地组织发动参加答题人数和正确率情况,组委会将对表现突出的单位给予表扬。

## **2. 奖励设置**

线上答题竞赛期间,在“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微信公众号上答题者给予年度培训时间4学时,答题正确率100%以上的参与者将有机会领取红包。

全部答题竞赛结束后,通过大数据分析各地组织发动参加答题人数和正确率情况,组委会将对表现突出、组织得力的单位以适当形式给予通报表扬。

## **五、组织发动及相关要求**

1. 各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迅速行动,积极做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协调组织工作,特别是要做好《节约用水知识读本》的发放和大赛海报张贴工作,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2. 各部门和单位要大力宣传本次大赛,鼓励各地与教育、共青团等部门合作,重点以青少年为对象,让节水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广泛动员社会公众参与大赛活动,确保活动扩大影响力和覆盖面。

3. 各部门和单位要借助各自的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对节

约用水知识进行广泛普及,对大赛进行报道。支持、鼓励个人或单位下载抖音 APP,拍摄大赛相关短视频上传抖音 APP,添加话题“#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宣传推广普及节水知识,确保活动取得良好效果。

3. 各部门和单位在大赛结束后,要认真做好活动总结工作,并于6月15日前以电子版形式提交总结报告。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3号C座903室

联 系 人:火传鲁 刘冬青

联系电话:(010)63205027 ;(010)63205003

18610038817;13661382829

邮 箱:slbxuanjiao@163.com

邮政编码:100038



---

水利部办公厅

2021年3月17日印发

---

附件 2



国家节水标志



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

# 节约用水 你我同行



## 大赛知识普及时间及方式:

2021年3月23日—4月22日, 您可登录水利部官方网站([www.mwr.gov.cn](http://www.mwr.gov.cn))进入“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专区,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水利部官微“中国水利”, 订阅《节约用水知识读本》一书了解和学习节水知识。

## 有奖答题时间及方式:

2021年4月23日—5月22日, 参赛者可通过扫描二维码登录“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官方微信公众号参与有奖答题, 领取红包。



(详细信息请登录水利部官方网站查询)

指导单位: 水利部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主办单位: 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

承办单位: 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

水利部节约用水促进中心

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

协办单位: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 水利部信息中心

江河瑞通(北京)技术有限公司